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2月8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会前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提前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志雄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8-010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本次新增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新增会计政策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产生影响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8-011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, 公告编号: 2018-012。
表决情况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 年 2 月 8 日